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科員 施美合
電話：7531863
傳真：7283264
電子郵件：joyeveryday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溪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3044556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應屆畢業生縣長獎給獎計畫1份（電子檔共1個）
(376470000A_113044556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應屆畢業生縣長獎給獎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為鼓勵本縣國民中小學優秀畢業生，肯定學生學習表現，並注重多元價值，培養其健全人格及優良學風，特訂定本計畫，請各校積極替學生爭取113學年度縣長獎各類獎項獲獎資格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社會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

